

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二〇〇八年三月二十日

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度股东大会

现场会议议程

致开幕词。

一、主持人宣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代表股份数及占公司股份总额的比例。

二、主持人宣布大会议事规则及唱票人、计票人、监票人名单。

三、本次会议审议内容：

(1) 《2007 年度董事局工作报告》；

(2) 《200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独立董事年度述职报告》；

(4)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5) 《200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6) 《200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7) 《关于实施 200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8) 《公司 2007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9) 《关于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07 年度审计业务服务费用以及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作为公司 200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四、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审议表决。

五、清点现场表决票，主持人宣布现场表决情况和结果，并根据表决结果宣布议案是否通过。

六、公司聘请的律师进行现场见证，宣读法律意见书。

七、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发言。

八、致闭幕词。

唱票、计票、监票人名单

1、唱票人：

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林 真女士
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林 巍小姐

2、计票人：

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郑惠芳女士
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翁 芳小姐

3、监票人：

监票人由四人组成，一名是监事会主席林厚潭先生，一名是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现场见证的律师，另外两名由今天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担任。

会议议题之一：

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度董事局工作报告

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曹德旺

各位股东：

今天我们隆重召开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度股东大会，我谨代表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向今天到会的各位股东和来宾表示热烈的欢迎。现在，我向大会作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工作报告，并提请大会审议。

(一)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内公司整体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管理层紧紧围绕年初确定的“使命、责任、创新”的主题，在全体员工的一致努力下，取得了营收和效益上的新突破。本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16,572.47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了 31.29%；实现净利润 91,721.06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49.39%（根据新会计准则追溯调整后的净利润），与追溯调整前报告的去年净利润 60,722.03 万元同比增长了 51.05%。报告期内，公司继续本着“诚信、务实、创新、高效”的经营理念，稳妥扎实地推动各项经营管理工作，呈现良好的发展势头：

(1) 坚持市场营销不放松。2007 年度实现汽车玻璃业务收入 355,402.58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了 23.02%，其中国内同比增长了 21.62%，出口同比增长了 25.79%。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的统计数据，2007 年度我国汽车产量过 888 万辆，同比增长 22.02%。报告期内，公司 OEM 汽车玻璃销售同比增长 23.78%，高于汽车行业的增长速度，国内市场份额进一步增长，汽车玻璃国际 OEM 销售同比增长了 130.06%，新市场成长快速。

(2) 推进品牌建设显效用。本年度公司的产品再次获得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的本行业“中国名牌产品”称号，同时，继公司去年取得名车奥迪 C6 的德国配套签约之后，报告期内又有了新的进展，得到了世界顶级名车宾利配套签约。不断地与世界顶级名车的牵手，是公司一直以来在管理、质量、技术、服务等领域坚持专业经营、打造精品的理念体现，“福耀”品牌的高品质价值形象得到了世界范围的尊贵认同，市场效用将不断彰显。

(3) 推动创新活动见成效。研发创新是企业的核心竞争力，公司长期坚持着力培养技术队伍、加大研发投入、鼓励技术创新的政策带来了显著效果，本年度又有七大系列的自主研发创新的新设备投入生产应用。

(4) 基础材料开发应用取得新进展。能否生产高品质差异化的浮法玻璃基础材料，是国际汽车厂商确认汽车玻璃供应商是否具备配套资格的关键要素，且往往成为世界汽车玻璃巨头们在新车开发同步设计玻璃的源头制胜法宝；公司 2005 年度投产的福清汽车级优质浮法玻璃项目在消化引进技术、日趋稳定成熟、源源不断提供优质浮法玻璃的基础上，不断进行开发创新，继 2006 年开发 SOLAR 玻璃后，报告期内又取得新进展，开发出深灰隐私玻璃，为公司取得良好投资效益的同时不断带来战略效果。

(5) 新项目陆续完工投产。2006 年动工的北京汽车玻璃项目、广州汽车玻璃项目、海南汽车级浮法玻璃项目按照原计划于 2007 年 8 月-10 月陆续投产，这将为 2008 年的业绩稳定增长奠定了良好基础。

(6) 集团总部管理机构进一步完善。功能完善、职责明确、分工合理的高效精干的总部管理机构是实现集团化精益管理、规避风险、向管理要效益的保证。本年度集团总部管理机构得以完善建立，为 2008 年的管理效益提供了进一步的组织保证。

2、公司主营业务及其经营状况

(1) 公司主营业务经营情况的说明

生产汽车玻璃、装饰玻璃和其它工业技术玻璃及玻璃安装,售后服务。开发和生产经营特种优质浮法玻璃,包括超薄玻璃、薄玻璃、透明玻璃、着色彩色玻璃。统一协调管理集团内各成员公司的经营活动和代购代销成员公司的原辅材料和产品。协助所属企业招聘人员、提供技术培训及咨询等有关业务。生产及销售玻璃塑胶包边总成、塑料、橡胶制品。包装木料加工。

(2) 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 或分产 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 上年同期增 减(%)	营业成本比 上年同期增 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 期增减(%)
分产品						
汽车玻璃	3,554,025,844	2,289,386,634	35.58	23.02	24.93	减少 0.99 个百分点
浮法玻璃	2,075,186,735	1,591,353,040	23.32	26.27	16.43	增加 6.48 个百分点

其他	160,832,425	130,610,072	18.79			
减：集团内部抵消	-830,809,591	-830,809				
合计	4,959,235,413	3,180,540,155	35.87	27.68	24.69	增加 1.55 个百分点

(3)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北美	545,161,420	-2.08
亚太	913,248,697	64.22
国内	3,500,825,296	26.33
合计	4,959,235,413	27.68

(4) 主要供应商、客户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合计	765,088,520	占采购总额比重	32%
前五名销售客户销售金额合计	896,482,813	占销售总额比重	18%

(5) 报告期公司资产构成、期间费用同比发生较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1) 资产构成情况:

项目	年初数		期末数	
	金额	占资产比重(%)	金额	占资产比重(%)
存货	1,020,715,806	13.44	1,351,769,768	14.29
固定资产原值	5,167,492,867	68.04	7,207,011,743	76.17
累计折旧	1,222,073,643	16.09	1,598,625,476	16.89
在建工程	972,082,341	12.80	638,682,001	6.75
短期借款	1,102,635,237	14.52	1,506,212,321	15.92

a、存货上升主要是原材料以及产成品的增加。报告期内海南浮法项目、广州汽车玻璃项目、北京汽车玻璃项目投产增加原材料储备以及由于产销量增大使产成品期末余额增加所致。

b、固定资产原值增加，主要是由于海南浮法项目、广州汽车玻璃项目、北京汽车玻璃项目投产所致。

c、固定资产累计折旧的增加主要是由于固定资产原值增加而带来的累计折旧的相应增加。

d、在建工程的减少主要是由于海南浮法项目、广州汽车玻璃项目、北京汽车玻璃项目投产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e、短期借款的增加主要是由于公司生产规模扩大，所需流动资金增加所致。

2) 报告期期间费用及其所得税情况：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增减额	增减幅度
销售费用	353,703,415	288,786,743	64,916,672	22.48%
管理费用	347,921,552	206,489,060	141,432,492	68.49%
财务费用	221,894,107	207,581,305	14,312,802	6.90%
所得税费用	62,380,893	57,155,526	5,225,367	9.14%

管理费用的增加主要是由于职工薪酬、开办费、技术服务费、研发费、印花税、房产税、土地使用税的上升。

(6) 公司现金流量情况分析：

项 目	合并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现金流入小计	6,184,503,666
现金流出小计	4,812,558,9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1,944,74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现金流入小计	42,222,925
现金流出小计	1,870,775,21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28,552,28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现金流入小计	4,262,810,078
现金流出小计	3,825,499,36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7,310,715
四、现金净减少额	-19,296,8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37,194.47 万元，主要是货款回笼较快所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82,855.23 万元，主要是本报告期北京汽车玻璃项目、广州汽车玻璃项目和海南浮法玻璃项目建设增加所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主要是 43,731.07 万元，主要是广州汽车玻璃项目和海南浮法玻璃项目建设新增长期借款所致。

(7) 主要控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资产规模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福建省万达汽车玻璃工业有限公司	制造业	汽车用安全玻璃的制造和生产	37,514.95	108,503.45	105,528.05	9,886.90
福耀(福建)巴士玻璃有限公司	制造业	特种玻璃、无机非金属材料及制品	1,000.00	18,216.61	42,815.10	9,471.51
福耀集团长春有限公司	制造业	生产汽车玻璃及其配套产品、开发汽车玻璃相关产品、售后服务	30,000.00	97,846.61	106,387.50	25,142.24
福耀集团(上海)汽车玻璃有限公司	制造业	汽车用安全玻璃的制造和生产	3,804.88 万美元	78,056.34	75,587.39	12,375.34
福耀玻璃(重庆)有限公司	制造业	汽车用玻璃制品的生产和销售	1,200 万美元	45,637.74	38,068.10	9,151.15

(8)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

2、经营中的困难与问题

2007 年度公司取得了良好的经营业绩，但是宏观经济环境的不定因素，CPI 持续高位增长，经济依然过热，宏观调控措施不断出台，存款准备金率和利率依然存在进一步上调的可能，将给公司带来资金使用成本上涨的压力。为此，公司制定了以下措施，力争将负面影响降到最低：

(1) 公司的良好信用为公司低资金使用成本提供了坚实基础。多年来，公司凭借良好信用记录，各金融机构均给予公司基准利率下浮的最优信用贷款政策。

(2) 抓好货款回笼、降低库存占用，加快资金周转，降低财务费用。

(3) 推动集团化的现金集中管理系统，用有效的技术手段，提高计划的准确性，提升资金使用效率，消除户头沉甸，降低资金使用成本，保证资金流量安全。

(4) 安全、有效使用金融工具，调整债务结构，降低资金使用成本。

3、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受美国次债风波的影响和中国的宏观经济调控，2008 年国内外宏观经济环境存在着许多不定因素，但 2008 年又是举世瞩目的奥运会在中国举办的一年，是中国改革开放的第 30 个年头，是中国社会、经济、文化与世界将进一步融合的一年，是充满挑战的一年，是机遇和风险并存的一年。为此，2008 年度公司将围绕“时尚、超越、创新”的主题，做好如下经营管理工作：

(1) 继续强化现金流量管理。在物价指数不断上涨，通胀压力进一步增强，宏观调控力度继续加大的情况下，公司将在原先收、支两线管理的基础上，推动集团化的现金集中管理系统，用有效的技术手段进一步提升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资金成本，保证资金流量安全。

(2) 进一步加强市场营销。全球八大汽车厂商在全球同步推出投放同一新款车型和全球化采购是经济一体化下汽车厂商的一种时尚，利用公司多年来在质量、技术、成本、品牌、服务、管理等方面积聚的综合优势和公司在中国快速增长的新兴汽车市场份额的绝对优势，进行全力市场营销，力争 2008 年的国内外市场份额增长取得新的超越。

(3) 向管理要效益。管理自有“黄金屋”，在 2007 年推动的以 5S 为基础管理和推动六西格玛管理提升活动的前提下，2008 年新完善建立的集团总办管理机构将在集团化的标准统一、制度统一、共享服务方面狠下功夫，增进管理到位、监督到位、细化到位、落实到位，向管理要效益。

(4) 持续推动安全、环保、节能生产。2007 年度，公司在节能方面表现卓越，因此被福建省经济贸易委员会、福建省人民政府节能办授予全省节能先进企业称号，同时在中国设备管理协会、中国环保联合会等联合主办的“全国节能环保突出贡献示范单位”颁奖活动中荣获了“2007 年度全国节能突出贡献示范单位”称号。安全生产、节能减排是公司一贯坚持的企业公民责任，2008 年将得到更为积极、有效地在集团内企业推广落实。

(5) 抓好新项目投产后的效益管理。抓好 2007 年下半年陆续完工的广州汽车玻璃项目、北京汽车玻璃项目、海南优质浮法玻璃项目的投产后的各项经营管理工作。保证为 2008 年度的业绩增长带来新

的亮点。

(6) 导入新的二维盈利分析模式，抓好预算执行分析监督，落实有效行动方案，保证年度计划圆满完成。

(7) 做好年度内的增发新股工作。近年来，公司依据积累起来的规模优势、技术优势和成本优势，逐步确立了公司在国内汽车玻璃行业龙头企业地位，并成为了世界第四大汽车玻璃生产商。为满足汽车玻璃全球采购和日益增长的国内外市场的需求，进一步扩大市场份额，公司拟对汽车玻璃产能进行扩建；为满足汽车玻璃系统化、集成化的需求，公司拟建设玻璃总成用装饰零部件项目；为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科研水平和自主创新能力，为福耀产品的更新换代和进一步增强企业的核心竞争力，加大对研发的投入，缩短与国际玻璃行业巨头的差距，公司拟对玻璃研究院进行技术改造。上述项目计划投资总额合计为 387,547 万元，其中公司拟用募集资金投入 314,211 万元。

4、公司社会责任陈述

公司始终坚持以“为中国人做一片自己的玻璃”为使命，坚持“质量第一，效率第一，客户第一，信誉第一，服务第一”的质量方针，坚持“诚实守信”，建立真诚、诚实的团队氛围，对团队忠诚，对合作伙伴守信用、相互信任，将企业的诚信与否、产品质量的高低提高到维护社会的信誉、国家的信誉、民族的信誉高度来认识。承担起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职工权益保护、供应商、客户及消费者权益保护、环境保护等多方面的责任。

(1) 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局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等重大规章制度，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理层的权责范围和工作程序，建立能够确保所有股东充分行使法律、行政法规和合法权利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公司董事局按法定程序制定了《战略发展委员会工作细则》、《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薪酬和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的分权制衡机制。公司还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投资与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制度》及完善的内部管理制度，如《财务管理制度》、《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内部审计制度》、《行政管理制度》、《生产过程及质量体系》等。

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和《董事局秘书工作制度》，指定董事局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负责信息披露工作，接待股东来访、咨询工作。公司还通过机构投资者见面会、接受投资者来现场调研、接听回复投资者来电、来函及电子邮件，开放董事长接待日等多种形式，充分和投资者进行沟通。公司

还建立了投资者关系管理的网上平台（WWW.FUYAOGROUP.COM），从关于福耀、新闻中心、商务往来、人力资源、福耀股票评述、投资者留言等几方面向投资者全面介绍公司情况。努力为广大投资者营造和谐的、谋求双赢的投资者关系管理。

（2）职工权益保护

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依法保护职工的合法权益，建立了合理的薪酬与福利制度。

公司为员工提供了良好的工作环境；关心员工健康，定期为员工进行体检；聘请卫生部门的营养师为员工编制了冬夏两季营养食谱，确保各种营养成份均衡、各种微量元素摄入合理；开办了阅览室、台球室、乒乓球室、棋牌室、健身房等娱乐场所，丰富员工的业余文化生活；创办了《福耀人》月刊，在集团内部网上设立了“福耀人主题社区”“福耀人生活社区”“福耀人学习交流区”等平台。公司积极为员工开展形式多样的培训活动，如为新员工开展的应知、应会培训，岗位技能培训，专业技能培训，旨在提高员工管理知识和管理技能的素质教育培训，举办管理干部培训班，聘请韩国标准协会进行提升公司竞争力的六西格玛导入的活动（包括科学方法的传播，现场改善，业绩改进等）。

（3）与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

公司的长期稳步发展离不开各供应商的大力支持与配合。公司在与各供应商的长期合作中，始终坚持以严谨的态度，选择供应商，按“公平、公开、公正”的采购制度采购物资，并严格执行供应商评鉴制度，做到奖罚分明，促进各供应商与福耀共同发展。

公司始终把产品质量、客户、服务、信誉放置在首要位置，公司的管理体系已经通过了 ISO/TS16949、ISO14001 认证，公司还获得了 3C、美国 DOT、欧洲 ECE、澳大利亚 SAA、日本 JIS、韩国 KSA 等高标准产品认证，保证为客户提供高质量的产品。公司建立了 CRM（客户投诉）信息处理平台，客户投诉的问题输入 CRM 平台（能自动提醒相关责任单位或个人），反馈到商务部与质量管理部，再由质量管理部通过 CRM 平台对现场责任单位的改善措施进行追踪、改善效果进行确认，并回复给客户。同时公司每季度对客户进行满意度评估，从质量、交期、服务、价格四方面来调查，如客户满意度低于目标值，则由事业部总经理主导，进行原因分析、对策改善及效果确认，并提交改善措施、效果确认给客户，使顾客满意度能达到预期目标。

（4）环境保护

公司在“宣传环保、污染预防、节约能源、资源回收、符合法规、减废增效、持续改善、人人有责”环境方针的带领下，建立了较健全的环保管理与执行体系。在节能减排方面，公司从大到安装在线监测设备、脱硫设施等节能减排设备，小到节约用电、用水、废物利用，为实现国家的节能减排目标作出自己的贡献，如：

1、2007 年 9 月，公司的板材包装箱被国家知识产权局授予实用新型专利证书，该板材包装箱采用可拆卸组合框架作为箱体的主框架，使用的主要包装材料不会因拆箱造成破损，并可以全部回收利用，同时箱体材料还可以全部拆卸成为体积较小的部件，方便回收运输。减少了木材浪费，节约了成本。

2、增加 6 台余热锅炉设施和相应配套设施。利用玻璃熔化过程产生的大量高温烟气，增加余热锅炉设施和相应配套设施，使重油加热，液化汽加热，产品保温仓库的加热，集团办公楼中央空调制冷制热，生产线上洗衣机用热水\热风，生活区热水的供应，木箱的烘烤等耗电项目改为烟气余热产生蒸汽转为能源的方法。年节电 6425 万千瓦时（年节能 23000 吨标准煤）。2007 年 9 月，福建省节能监测中心对公司安装的余热锅炉的节能效果出具了测试报告，每台余热锅炉的节能量为 366 千克标准煤/小时。

2、对油泵、供水恒压泵、空压机的电机、风机、余热锅炉到风机电机变频进行改造，氮站、氢站系统进行改造，对破碎机、配料系统加增感应启停系统，冷端传输变频进行调速，年节约电约 1863.6 千瓦时。

4、实施汽车玻璃烘弯排热余热利用工程项目改造，利用烘弯的排热风管余热来代替电加热。

5、实施玻璃洗涤水回收处理再利用系统，节约用水，使玻璃洗涤用水回收使用率达 56%，大大减少了废水排放量。

2007 年，公司被福建省经济贸易委员会、福建省人民政府节约能源办公室共同授予 2006 年度“全省节能先进企业”荣誉称号；被中国设备管理协会、中国环保联合会等单位授予“2007 年度全国节能突出贡献示范单位”。

（5）积极支持社会公益事业

公司一直把社会公益事业视作企业成长的重要组成部分。集团董事长曹德旺先生与公司用实际行动积极支持社会公益事业。2007 年，董事长曹德旺先生捐资 1500 万元设立陕西西北农林科技大学助学金，在 10 年内每年拿出 150 万元用于资助该校 300 名贫困大学生每年 5000 元的的学习和生活费；捐资 500 万支持海南省文昌市建设。集团也积极参加了如赞助 2008 北京残奥会、重庆万盛区万东镇箐溪村李子山社地灾点发生严重滑坡的抗洪救灾捐款、赞助由共青团福建省委、福建省少工委联合组织的向农村留守儿童赠阅全国团队报活动、福建省读书援助协会向贫困地区“捐书助学”活动，出任福建教育电视台《爱心手拉手》栏目顾问等社会公益活动。积极帮助有困难的职工和职工家庭，救治身患白血病的公司新员工等，向她们伸出了援助之手。公司还鼓励全体员工主动回馈社会，参与各种形式的捐资、义务献血、植树造林、义工等活动，支持各项慈善事业。

（二）公司投资情况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或前期募集资金使用到本期的情况。

(2) 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1)、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福耀集团北京福通安全玻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福通”）在北京市通州区建设汽车安全玻璃项目。本报告期，该项目投入 19,087.69 万元人民币并在 2007 年 8 月份顺利投产,2007 年度，北京福通净利润为-1,502.25 万元人民币。

2)、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广州福耀玻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福耀”)在广东省增城市建设汽车安全玻璃项目。本报告期，该项目投入 39,778.98 万元人民币并在 2007 年 10 月份顺利投产，2007 年度，广州福耀的净利润为-764.72 万元人民币。

3)、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福耀海南浮法玻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耀海南”)在海南省澄迈县老城开发区建设 2 条高档优质浮法玻璃项目。本报告期，该项目投入 62,388.53 万元人民币并在 2007 年 10 月份顺利投产。2007 年度，福耀海南净利润为-1,546.66 万元人民币。

4)、报告期内，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福耀集团（上海）汽车玻璃有限公司与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福耀（香港）有限公司共同投资 1,000 万元人民币在上海市合资设立上海福耀客车玻璃有限公司。本报告期，注册资本已全部到位，该项目已完成建设并投入生产，2007 年度，上海客车的净利润 3,200.29 万元人民币。

5)、报告期内，本公司与本公司间接持股 100% 子公司 MEADLAND LIMITED 共同投资 2,000 万美元在湖北省荆州市设立福耀玻璃（湖北）有限公司。截至本报告期，该项目已投入 538.31 万元人民币，注册资本尚未到资。正处在筹建期。

6)、本报告期内，公司在韩国设立了 Fuyao Group Korea Co.,Ltd。注册资本为 5 亿韩币。截至本报告期，注册资本已全部到资。

7)、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福耀（香港）有限公司与 Zehner Industriebeteiligungs-GmbH 签署了以 102.50 万欧元的价格购买其所持有的 SCHE35 Verwaltungsgesellschaft mbH 的 100% 股权。同时将 SCHE35 Verwaltungsgesellschaft mbH 更名为 Fuyao Europe GmbH。截至本报告期，已完成该股权收购，完成公司更名。

(三) 实施新会计准则的原因及影响

本集团原以 2006 年 2 月 15 日以前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和 2000 年 12 月 29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制度》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原会计准则和制度”)编制财务报表。自 2007 年 1 月 1 日起，本集团执行财政

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2007 年度财务报表为本集团首份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年度财务报表。

2007 年 1 月 1 日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时, 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8 号——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五条至第十九条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一号》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2006 年度的财务报表, 相关数据已经按照上述追溯调整后的金额重新列报。追溯调整涉及的主要内容包括:

- (1)、对于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尚未摊销完毕的股权投资贷方差额, 予以全额冲销。
- (2)、对于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不同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3)、合营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的追溯调整对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影响。
- (4)、对于持有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 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进行追溯, 视同该子公司自最初即采用成本法核算。

按原会计准则和制度列报的 2006 年年初及年末合并股东权益、2006 年度合并净利润调整为按企业会计准则列报的合并股东权益及合并净利润的金额调节过程列示如下:

	2006 年 1 月 1 日	2006 年度	2006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股东权益	合并净利润	合并股东权益
按原会计准则和制度列报的金额	2,209,942,297	607,220,274	2,827,897,241
其他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贷方差额	451,245	(68,113)	383,132
合营企业按照新会计准则进行追溯调整对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影响	-	37,825	37,825
商誉追溯调整	38,349,901	6,672,199	45,022,1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41,069,996	97,598	41,167,594
按企业会计准则列报的金额	2,289,813,439	613,959,783	2,914,507,892

(四)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1、董事会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1)、公司于 2007 年 3 月 3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局第十七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7 年 3 月 6 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2)、公司于 2007 年 4 月 1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局第十八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7 年 4 月 12 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3)、公司于 2007 年 6 月 2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局第十九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7 年 6 月 29 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4)、公司于 2007 年 7 月 1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局第二十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7 年 7 月 20 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5)、公司于 2007 年 9 月 2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局第二十一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7 年 9 月 25 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6)、公司于 2007 年 10 月 1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局第二十二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 2007 年第三季度报告及其摘要。

(7)、公司于 2007 年 11 月 12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局第二十三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7 年 11 月 13 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2、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1)、公司 200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公司 2006 年度实现净利润 607,220,274 元，提取 10%法定盈余公积金 60,772,027 元，按每 10 股发放现金红利 3.10 元（含税）。公司于 2007 年 6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刊登了利润分配实施公告，股权登记日为 2007 年 6 月 12 日，除息日为 2007 年 6 月 13 日，现金红利发放日为 2007 年 6 月 19 日。

(2)、2006 年 12 月 11 日召开的 200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公司向外国战略投资者定向非公开发行股票。2007 年 8 月 23 日，公司收到国家商务部于 2007 年 8 月 23 日签发的《商务部关于同意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引进战略投资者的原则批复》（商资批[2007]1409 号）。2007 年 11 月 2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了本公司向 GS Capital Partners Auto Glass Holdings 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案。根据审核结果，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未获得通过。

3、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按照《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审计委员会年度报告审议工作规程》相关规定，我们审计委员会在公司 2007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披露过程中认真履行了监督、核查职能。

在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前，我们认真审阅了公司出具的 2007 年年度财务报表，认为：1、公司财务报表依照公司会计政策编制，会计政策运用恰当，会计估计合理，符合新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制度及

财政部发布的有关规定要求；2、公司财务报表纳入合并范围的单位和报表内容完整，报表合并基础准确；3、公司财务报表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未发现有重大偏差或重大遗漏的情况。同意以此财务报表提交年审注册会计师开展审计工作，并提请公司财务部重点关注并严格按照新企业会计准则处理相关会计事项，以保证财务报表的公允性、真实性及完整性。

在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后加强了与年审注册会计师的沟通，并先后二次对审计报告的提交时间进行了督促。在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我们再一次审阅了公司 2007 年年度财务报表，保持原有的审议意见，并认为：1、公司在审计前编制的财务报表与审计后的财务报表没有重大差异，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如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2、经审计公司财务报表符合新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能够如实地反映了企业的生产经营状况，财务数据准确无误，不存在重大遗漏。同意以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初步审定的 2007 年年度财务报表为基础制作公司 2007 年年度报告，并提交董事局会议审议。

同时审计委员会还向董事局提交了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从事本公司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和下年度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决议，审计委员会认为：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在对公司 2007 年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认真尽责，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很好地完成了年度审计工作，特向董事局提议，在 2008 年度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作为我公司的审计机构。

4、董事会下设的薪酬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报告期内，董事局薪酬和考核委员会依照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公司《薪酬和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对 2007 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进行了审核。经评审，薪酬和考核委员会认为：公司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发放的报酬符合薪酬体系规定，披露的薪酬数据真实、准确、无虚假。

(五)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公司 2007 年度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的合并净利润为 917,210,635 元，以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 569,482,198 元为基数，提取 10%法定盈余公积金 56,948,220 元，加上上年结转未分配利润 1,455,725,950 元，扣减分配上年度现金股利 310,462,883 元，实际可分配利润为 2,005,525,482 元。经研究，公司董事局提出以下分配方案：以公司发行在外股本总额 1,001,493,166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送红股 10 股并发放现金红利 5.00 元（含税），合计分红 1,502,239,749 元，余额

503,285,732 元予以结转并留待以后年度分配。

以上报告，提请本次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八年三月二十日

会议议题之二：

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林厚潭

各位股东：

我受公司监事会委托，向大会作 200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一)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1、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07 年 3 月 3 日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1)审议通过《200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审议通过《200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2、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07 年 7 月 18 日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审议通过《2007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3、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07 年 10 月 11 日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审议通过《2007 年第三季度报告及摘要》。

4、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07 年 11 月 12 日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审议通过公司与福建省耀华工业村开发有限公司签署的《房屋租赁合同》。

(二)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能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规定依法管理，依法经营，规范运作，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能尽职尽责，未发现公司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三)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制度和财务状况进行了认真审查，认为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公司 2007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四)监事会对公司最近一次募集资金实际投入情况的独立意见

2003 年 8 月，公司通过增发募集资金 58,022.4192 万元人民币（扣除发行费用实际募集 56,043.8422 万元人民币），用于设立上海福耀汽车安全玻璃有限公司、扩建巴士玻璃生产线技改、引进汽车夹层玻璃生产线技改、汽车玻璃 PUR 及 PVC 包边技改 4 个项目。2004 年 3 月，公司将汽车玻璃 PUR 及 PVC 包边技改项目实施过程中比原计划节约的募集资金 5,010.3755 万元人民币用于追加对上海福耀汽车玻璃安全玻璃有限公司的投资。募集资金的变更经 2004 年 3 月 22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局第十三次会议及 200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 200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刊登在 2004 年 3 月 24 日及 2004 年 4 月 27 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

2004 年 3 月 22 日召开的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并

对公司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发表了如下意见：

(1)、同意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2)、本次调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是公司从企业利益出发，为维护全体股东的权益，根据具体情况及时调整设备采购渠道，并将节余的资金用于追加对“福耀集团（上海）汽车玻璃有限公司”项目的投资。该调整是本次募集资金用途计划内项目之间的调整，调整是必要可行的，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此次调整没有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意此次募集资金调整事项。

截至 2005 年度，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2006 年 12 月 11 日召开的 200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说明的议案》。

(五)监事会对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福耀（香港）有限公司与 Zehner Industriebeteiligungs-GmbH 签署了以 102.50 万欧元的价格购买其所持有的 SCHE35 Verwaltungsgesellschaft mbH 的 100% 股权，本次股权收购交易价格合理，未发现内幕交易，没有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六)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局在审议关联交易的过程中，关联董事履行了回避表决的义务，关联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广大股东利益的情形。

以上报告，提请本次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八年三月二十日

会议议题之三：

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年度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

独立董事李若山先生、仝允桓先生因连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时间满 6 年，Rudolph A.Schlais,Jr.因个人原因向董事局提出辞去独立董事的职务，2007 年 10 月 11 日公司召开的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补选李常青先生、林长平先生、孟林明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我们自 2007 年 10 月 11 日担任公司的独立董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未受公司大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独立履行职责，维护全体股东尤其是广大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就我们自任职以来履行职责和参加会议情况报告如下：

一、2007 年 10 月 11 日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止出席公司董事局会议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年应参加董事局会议次数	亲自出席（次）	委托出席（次）	缺席（次）	备注
李常青	2	2			
孟林明	2	2			
林长平	2	2			

凡须经董事局决策的事项，公司都提前通知本人并提供了足够的资料，定期通报公司的运营情况，让我们与其他非独立董事享有同等的知情权。我们对董事局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均投了赞成票。

二、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作为独立董事，在公司做出各项重大决策前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如下：

（一）对公司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1）、公司与公司的第二大股东福建省耀华工业村开发有限公司签订了《房屋租赁合同》，合同约定，公司向福建省耀华工业村开发有限公司租赁厂房、职工宿舍和食堂。我们作为独立董事，对公司拟提交董事局审议的《房屋租赁合同》及其他有关材料进行了审查，我们同意将上述关联交易事项提交董

事局审议，并对上述关联交易表示同意。

(2)、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五届董事局第二十三次会议讨论的公司与福建省耀华工业村开发有限公司签署的《房屋租赁合同》进行了审议。经充分讨论，我们就该议案所涉及的事宜发表独立意见如下：本项关联交易能为公司形成稳定的后勤配套设施，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以租代建，提高公司资产的流动性，使公司节约更多的资金用于发展主业，加快公司发展战略的实施。公司董事局对本项关联交易审议表决时，关联董事曹德旺先生、曹晖先生和曹芳女士予以了回避，会议的审议和表决程序合法、合规。公司与福建省耀华工业村开发有限公司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遵循了公正、公开、公平、合理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其他工作

2007 年度，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未有以下情形发生：

- (一) 提议召开董事局会议；
- (二) 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
- (三) 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

以上是我们自 2007 年 10 月 11 日担任公司的独立董事以来履行职责情况的汇报。2008 年，我们将继续勤勉尽责，并积极应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发展提供更多建设性意见和合理化建议，为董事局的决策提供参考意见，同时按照《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侵害，切实履行独立董事的义务。

独立董事： 李常青、孟林明、林长平

会议议题之四：

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福建监管局闽证监公司字[2007]62号《关于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治理情况综合评价和整改意见的通知》中相关建议及公司发展的需要，经2007年11月12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局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拟对《公司章程》进行如下修改：

一、《公司章程》第四条原文为：“公司注册名称：中文全称：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全称：FuYao Group Glass Industries Co., Ltd.”

现修改为：

“第四条 公司注册名称：中文全称：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全称：FuYao Glass Industry Group Co., Ltd.”。

二、《公司章程》第三十九条原文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员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的，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公司社会公众股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利益。”

现修改为：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员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的，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公司社会公众股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利益。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有义务维护公司资金不被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

员协助、纵容控股股东及其附属企业侵占公司资产时，公司董事局将视情节轻重对直接责任人给予处分和对负有严重责任董事予以罢免。公司董事局建立对大股东所持股份‘占用即冻结’的机制，即发现控股股东侵占资产的应立即申请司法冻结，凡不能以现金清偿的，通过变现股权偿还侵占资产。”

本议案经 2007 年 11 月 12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局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刊登在 2007 年 11 月 13 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

以上议案，提请本次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八年三月二十日

会议议题之五：

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各位股东：

公司 2007 年度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完成情况如下：

- 1、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5,165,724,714 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 31.29%；
- 2、实现利润总额人民币 979,591,528 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 45.96%；
- 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 917,210,635 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 49.39%；
- 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人民币 897,960,012 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 46.56%；
- 5、截至 2007 年末，公司资产总计人民币 9,462,174,504 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 24.59%；
- 6、截至 2007 年末，公司股东权益合计人民币 3,526,494,829 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 21%；
- 7、基本每股收益 0.92 元；
- 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3.52 元；
- 9、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26%。

以上报告，提请本次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八年三月二十日

会议议题之六：

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各位股东：

根据本公司 2008 年 2 月 21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局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司董事局拟订的 200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公司 2007 年度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的合并净利润为 917,210,635 元，以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 569,482,198 元为基数，提取 10%法定盈余公积金 56,948,220 元，加上上年结转未分配利润 1,455,725,950 元，扣减分配上年度现金股利 310,462,883 元，实际可分配利润为 2,005,525,482 元。经研究，公司董事局提出以下分配方案：以公司发行在外股本总额 1,001,493,166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送红股 10 股并发放现金红利 5.00 元（含税），合计分红 1,502,239,749 元，余额 503,285,732 元予以结转并留待以后年度分配。

以上方案，提请本次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八年三月二十日

会议议题之七:

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施 200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

鉴于公司于 2008 年 2 月 21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局第二十五次会议拟订了“每 10 股派送红股 10 股并发放现金红利 5.00 元(含税)”的 200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在该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 200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正式实施后,公司股本总额将由 1,001,493,166 股增加至 2,002,986,332 股。为保证《公司章程》记载事项的真实、准确,公司拟对《公司章程》作如下修改:

1、《公司章程》第六条原文为:“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壹拾亿零壹佰肆拾玖万叁仟壹佰陆拾陆元(¥1,001,493,166.00)。”

修改为:“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贰拾亿零贰佰玖拾捌万陆仟叁佰叁拾贰元(¥2,002,986,332.00)。”

2、《公司章程》第十九条原文为:“公司股份总数为 1,001,493,166 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1,001,493,166 股。其中外资股 381,512,144 股,占总股本的 38.09%;内资股 619,981,022 股,占总股本的 61.91%。”

修改为:“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2,002,986,332 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2,002,986,332 股。其中外资股 763,024,288 股,占总股本的 38.09%;内资股 1,239,962,044 股,占总股本的 61.91%。”

以上对《公司章程》的修改,须在公司 200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董事局拟订的 200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且在公司正式实施该利润分配方案后生效。

以上议案,提请本次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八年三月二十日

会议议题之八：

**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各位股东：

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年度报告正文已于 2008 年 2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上公布，2007 年年度报告摘要也已于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公告。因年报及摘要已公布且篇幅较长，在此不再一一宣读，请各位股东参阅大会材料。

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公司 2007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八年三月二十日

会议议题之九：

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07 年度审计业务服务
费用以及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作为公司 200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是一家中外合作会计师事务所，2002 年起公司一直聘请该事务所为公司的审计机构。2007 年度公司支付给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的审计业务服务费用为人民币 255 万元。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在受聘期间，能够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遵守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兢兢业业、勤勉尽责地履行审计职责。因此，公司拟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作为公司 2008 年度审计机构。

以上议案，提请本次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八年三月二十日